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会议形式举行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4名，实际出席4名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可以对需由董事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。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会议审议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该报告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；董事会同意该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会议审议了《一重上电龙江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挂牌正式披露的议案》，该议案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；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会议审议了《一重上电设立龙江益风新能源有限公司

投资建设龙江三期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》，该议案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，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；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31日